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2019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以上九张公开表格详见 2019 年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深化税收制度改革，研究完善和规范地方性税收法规，规范税收优惠政策，监督检查税政政策执行情况。制定非税收入管理政策，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加强彩票公益金管理，确保及时，足额入库。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区场及彩票资金。

2. 通过对区级财政收支以及相应的财政税收政策，调整和引导现有社会经济资源的流向和流量，以达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充分利用，实现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功能。

3. 负责区与区管县财政收入和支出责任划分管理、对下转移支付管理和区县财政运行监控工作。

4. 研究制定完善的预算政策体系，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水平。统筹区级财力，强化绩效管理，科学编制政府绩效预算。规范预算执行，合理组织财政各项支出，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推进预算公开，实施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

5. 区级预算单位用款计划及额度审核下达，上下级财政库款调度；财政专户资金审核拨付；全区预算执行分析；区本级财政总预算会计，全区和区本级决算；国债、地方债和国库现金管理；管理区本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

6. 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以及财政性资金使用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监督和规范会计

行为，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

7. 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财务制度；管理会计从业资格；按规定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办理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项的审批及备案工作并对行业进行管理。

8. 拟定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办法，对区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事项进行管理，承担区级国有文化企业资产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区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车辆编制管理；负责区属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国有资产转让管理、产权登记、评估监督、年金审核、负责人职务消费管理等工作。

9. 政府采购、农村综合改革、政府债务、综合治税、地下水超采、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津补贴等政府专项工作的服务与管理。

10. 负责财政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11. 开展物价管理工作，负责收费许可证发放及物价大检查工作

12. 负责具体执行国家的价格（收费）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对区管的和市委托区管的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商品价格实施直接管理；管理国家机关收费、公益事业收费、公用事业收费、中介服务收费和重要的经营收费；宣传价格（收

费)法律、法规和政策。

13.组织价格和收费监督检查;依法办理价格举报案件;推行明码标价和价格、收费公示制度,对市场放开商品实施价格监管,加强反价格欺诈反垄断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990.32 万元。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77.72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978.6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2.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64 万元。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23.12 万元，原因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与 2018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增加 100.99 万元，原因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24.08 万元，原因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与 2018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增加 100.02 万元，原因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77.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2.63 万元，占 97.4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5.09 万元，占 2.5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78.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48 万元，占 86.29%；项目支出 134.20 万元，占 13.7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52.63 万元，财政

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953.59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4 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52.63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101.5 万元，增长 11.93%，主要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953.59 万元，增加 100.52 万元，增长 11.78%，主要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2.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比年初预算增加 123.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95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比年初预算增加 124.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物价管理经费、劳务费、社会保险和人员工资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53.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28 万元，占 79.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02 万元，占 9.34%；卫生健康支出 59.90 万元，占 6.28%；农林水支出 1.15 万元，占 0.12%；住房保障支出 43.84 万元，

占 4.60%；其他支出 0.40 万元，占 0.04%。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8.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44.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3.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97%，较预算减少 3.9 万元，降低 61.03%，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较 2018 年度减少 0.19 万元，降低 7.09%，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部门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无因公出

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9 万元。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3.9 万元，降低 61.03%，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降低 7.09%，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部分 2019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部门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9 万元，降低 61.03%，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0.19 万元，降低 7.09%，主要是减少燃油费和维修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本部门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数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对所有项目的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的跟踪监控。掌握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项目执行绩效与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对预算绩效运行情况进行重点抽查，以发现问题和风险，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措施防止预算绩效运行偏离原定绩效目标，保证项目资金在规定的范围内合理使用，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资金数额 (万元)	12月底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年底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已经实现	未完全实现	未完全实现原因
开发区财政局	预算编制业务经费	6.36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见习岗人员经费	14.96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财政票据工本费	4.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财政监督检查评审费	36.4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运维服务费	1.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审核及账表一致性核查经费	8.56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财政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费	1.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物价工作经费	1.5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新政府会计制度日常咨询服务费	18.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服务费	1.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秦财预[2019]91号下达2018年度财政自身建设资金	30.00	99.03	✓		
开发区财政局	2016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视频会议室建设资金	1.00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秦财农[2018]924号提前下达2019年省级农村财会人员培训转移支付资金	2.00	0.00		✓	工作已开展，资金待下年支付
开发区财政局	秦财农改[2017]1115号提前下达2018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0.85	100.00	✓		
开发区财政局	秦财农改[2019]1号下达2019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1.00	30.00		✓	0.7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开发区财政局	2016年结转结余安排财政自身建设资金视频会议室建设	9.56	9.56	✓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63万元，比2018年度增加1.5万元，增加1.78%。主要原因是增加差旅费、劳务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

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从失业保险所划拨来一辆轿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部门 2019 年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

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以上 9 张表详见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